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長遠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以CFH Limited之名稱於香港進行業務)  
(股份代號：11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中國長遠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該等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38,703	28,110
銷售成本		<u>(38,513)</u>	<u>(28,055)</u>
毛利		190	55
其他收入		1,428	2,94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2	(8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0)	(442)
行政費用		(8,903)	(13,586)
融資成本	6	<u>(48)</u>	<u>(53)</u>
除所得稅前虧損		(7,441)	(11,167)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期間虧損	8	<u><u>(7,441)</u></u>	<u><u>(11,167)</u></u>
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332)	(7,454)
非控制性權益		<u>(2,109)</u>	<u>(3,713)</u>
		<u><u>(7,441)</u></u>	<u><u>(11,167)</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u>(2.90)港仙</u></u>	<u><u>(4.06)港仙</u></u>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	<u>(7,441)</u>	<u>(11,167)</u>
可於其後轉撥至損益之其他全面開支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而產生之 匯兌差異	<u>(36)</u>	<u>(487)</u>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u>(7,477)</u></u>	<u><u>(11,654)</u></u>
應佔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442)	(9,777)
非控制性權益	<u>(1,035)</u>	<u>(1,877)</u>
	<u><u>(7,477)</u></u>	<u><u>(11,65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44	49
採礦權		—	—
使用權資產		826	98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506	2,56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055	2,109
會所會籍		870	875
		<u>6,301</u>	<u>6,57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	9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11,170	1,278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之款項		309	1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559	5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969	6,225
		<u>22,007</u>	<u>9,16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37,605	21,051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之款項	13	3,257	313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之款項		1,754	973
應付稅項		1,696	1,759
租賃負債		532	535
		<u>44,844</u>	<u>24,631</u>
<b>流動負債淨額</b>		<u>(22,837)</u>	<u>(15,46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6,536)</u>	<u>(8,884)</u>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836	1,836
儲備		<u>27,410</u>	<u>33,85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246	35,688
非控制性權益		<u>(46,073)</u>	<u>(45,038)</u>
		<u>(16,827)</u>	<u>(9,35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291</u>	<u>46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6,536)</u></u>	<u><u>(8,884)</u></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1,116</b>	(10,57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34</b>	5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2,759</b>	(4,3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b>3,909</b>	(14,850)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6,225</b>	31,5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b>(165)</b>	(679)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9,969</b>	15,975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分銷及買賣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以及天青石、鋅及鉛礦石之開採及加工業務。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為方便股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二零二二年年報一併閱讀。

### 持續運營評估

本公司董事在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地預期本集團有足夠的資源在可預見的未來持續經營。因此，董事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會計處理之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33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454,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其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22,83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其流動資產超出其流動負債約15,463,000港元)。

上述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從而影響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負債的能力。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公司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至少涵蓋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未來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所制定措施及計劃，本集團可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到期財務責任，詳情如下：

-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劉先生的承諾函(「承諾函」)，表示彼同意提供足夠的資金令本集團能夠履行到期負債及第三方財務義務，因此本集團可以繼續持續經營並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在毋須大幅削減運營活動的情況下開展業務；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8,000,000股每股0.26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約為7,300,000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認購事項已完成；
- 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其他替代融資及銀行借款，以支付其現有財務債務及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
- 本公司董事會考慮在有需要時進一步進行增發股份、配股或其他籌資活動，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擴大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及
-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本及現金流量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開支及營運成本。

根據迄今實施的上述措施及計劃，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考慮到本集團預計的現金流量、當前的財務資源及與業務發展有關的資本支出需求後，本集團有足夠的現金資源，可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起未來至少十二個月期間內，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履行其他財務義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儘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層是否能夠實現上述措施及計劃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繼續經營，須視乎本集團於不久將來能否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營運現金流量，以及能否獲得控股股東持續的財務支持。



如本集團無法繼續經營，則必須作出調整，以重列資產價值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計提可能出現的進一步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 3. 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除採納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經修訂準則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多項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差錯：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當中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 4. 使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應用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相同。

## 5. 分部資料及收益

### (a) 可呈報分部及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本集團基於由作出策略決定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呈報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且需要採取不同之業務策略，故各分部乃分開管理。以下概要描述本集團各個可呈報分部之營運：

- 移動電話業務
- 採礦業務

由於企業其他收入、企業支出、企業資產及企業負債並無計入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之分部損益、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計量內，故並無被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移動電話業務 千港元	採礦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來自外界客戶合約的 可呈報分部收益	<u>38,703</u>	<u>-</u>	<u>38,703</u>
可呈報分部虧損	<u>(2,982)</u>	<u>(516)</u>	<u>(3,498)</u>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3	-	333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綜合收益			38,703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可呈報分部虧損			(3,49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 值收益			17
利息收入			34
雜項收入			212
汽車支出			(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2,548)
企業支出			(1,607)
融資成本			(48)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5</u>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			<u>(7,441)</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移動電話業務 千港元	採礦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23,177</u>	<u>972</u>	<u>24,149</u>
非流動資產添置	372	-	372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7,562)</u>	<u>(14,845)</u>	<u>(32,407)</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4,149
未分配企業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614
—會所會籍			8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
—其他			<u>495</u>
綜合資產總值			<u>28,308</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32,407
未分配企業負債			
—應付關連人士劉先生之款項			3,257
—其他			<u>9,471</u>
綜合負債總額			<u>45,135</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移動電話業務 千港元	採礦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之來自外界客戶合約的 可呈報分部收益	28,110	-	28,110
可呈報分部虧損	(6,824)	(552)	(7,3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7	-	697
撇銷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2)	-	(2)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確認之減值虧損	5	-	5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及綜合收益			28,110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可呈報分部虧損			(7,376)
匯兌收益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 值虧損			(93)
利息收入			56
雜項收入			338
汽車支出			(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2,577)
企業支出			(1,468)
融資成本			(53)
除所得稅前綜合虧損			(11,16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移動電話業務 千港元	採礦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9,690</u>	<u>1,723</u>	<u>21,413</u>
非流動資產添置	3,003	-	3,003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2,081)</u>	<u>(15,454)</u>	<u>(27,535)</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21,413
未分配企業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3,047
—會所會籍			8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39
—其他			<u>909</u>
綜合資產總值			<u><u>32,890</u></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27,535
未分配企業負債			
—應付關連人士劉先生之款項			3,569
—其他			<u>2,301</u>
綜合負債總額			<u><u>33,405</u></u>

**(b) 地域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業務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大部分收益均來自中國。

### (c) 收益

於下表內，收益按主要地區市場、主要產品及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 客戶合約收益分拆

	買賣移動電話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中國	4,008	22,849
香港	34,695	5,261
	<u>38,703</u>	<u>28,110</u>
主要產品		
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	<u>38,703</u>	<u>28,110</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u>38,703</u>	<u>28,110</u>

### 6. 融資成本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之利息	<u>48</u>	<u>53</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其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進行主要業務，並須按25%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惟優惠稅率適用於該等附屬公司所在城市則除外。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報告期間並無任何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8. 期間虧損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

1,687

1,702

— 其他員工薪金及津貼

2,915

3,54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

122

4,686

5,366

核數師薪酬

546

516

廠房及設備折舊

5

3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4

878

及已計入：

利息收入

34

56

## 9.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5,33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虧損7,45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183,555,888股(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83,555,888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假設股份合併及供股已於過往年度生效，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的比較數字已經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任何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作用，故未有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3,026	3,272
減：信貸虧損撥備	(3,186)	(3,272)
	<u>9,840</u>	<u>-</u>
應收增值稅	292	269
預付供應商款項	23,396	24,024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8,589	8,697
	<u>42,117</u>	<u>32,990</u>
減：信貸虧損撥備	(30,947)	(31,712)
	<u>11,170</u>	<u>1,278</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u>11,170</u>	<u>1,278</u>

本集團一般要求貿易客戶預付全數款項，但亦給予若干貿易客戶三十至九十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840	-
31至90日	-	-
91至365日	-	-
	<u>9,840</u>	<u>-</u>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0至90日	9,785	924
超過90日	30	30
	<u>9,815</u>	<u>954</u>
應付增值稅	11	22
客戶預付款項	1,329	1,20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992	7,100
關閉及恢復成本撥備	11,458	11,771
	<u>37,605</u>	<u>21,051</u>

## 1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83,555,888	1,836

### 13.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之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劉小鷹先生	<u>3,257</u>	<u>313</u>

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14.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回顧及前景

###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38,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呈報之收益28,100,000港元增加約10,600,000港元或37.7%。本集團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香港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貿易業務之收益增加。

本集團於兩個報告期間之收益來自中國及香港之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貿易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貿易業務之收益為38,700,000港元，上海及香港之貢獻分別為4,000,000港元及34,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之10.3%及89.7%。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儘管國內經濟預期將逐步復甦，但中國消費者減少消費支出對停滯不前的移動電話零售市場造成負面影響，故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收入仍維持在較低水平。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貿易業務之收益為28,100,000港元，上海及香港之貢獻分別為22,800,000港元及5,3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81.1%及18.9%。

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上海產生的收入由81.1%減至10.3%，香港產生的收入由18.9%增至89.7%。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採納供應鏈多元化戰略，以維持並鞏固我們於市場的移動電話及相關電子產品業務以及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下半年以來的表現。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之毛利及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200,000港元或0.5%及55,000港元或0.2%。毛利及毛利率較低乃由於兩個報告期內本集團之移動電話貿易業務表現縮減所致。毛利率較低乃由於購買移動電話之電訊連鎖店及移動運營商之議價能力上升及向消費者推廣移動應用程式業務的表現未如預期。

##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1,4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9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減少1,500,000港元，主要由於北京袋掌門之移動應用業務產生數據庫流量變現收入減少1,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500,000港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淨額為2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虧損淨額則為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5,000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1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主要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93,000港元以及匯兌收益12,000港元。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400,000港元。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物流及運輸及差旅開支。

## 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3,600,000港元減少4,700,000港元或34.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900,000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差旅開支。

行政開支減少4,700,000港元，主要由於北京袋掌門運營之移動應用業務數據庫流量變現就若干行之有效的成本減省政策產生的薪金及津貼、廣告及推廣開支、技術服務費及包裝開支減少。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為48,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融資成本53,000港元。融資成本於各期間保持穩定，完全為租賃負債的利息。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所得稅開支。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由於上文所載之因素，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佔之虧損為5,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7,500,000港元。

## 每股虧損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為2.90港仙，而去年同期為每股基本虧損4.06港仙。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潛在普通股均具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多項非上市股權投資及非上市基金投資，該等投資於不同司法權區從事開發移動設備及操作系統、製造及分銷移動設備及從事多種業務。

## 存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確認存貨，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存貨900,000港元。本集團將於未來繼續就存貨監控及供應鏈管理實施適當的實務及政策。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00,000港元增加約9,900,000港元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1,200,000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主要是由於應收賬款增加9,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前銷售手機及相關配件9,800,000港元。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1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200,000港元，並無任何存款質押予銀行。本集團同時透過股本、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等方式籌集資金。本集團認為，由於本集團收益及開支大部分來自中國並均以人民幣作出及產生，故此並無重大潛在貨幣風險。本集團之庫務政策為管理對本集團有重大財務影響之外幣風險。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100,000港元增加約16,500,000或78.6%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37,600,000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主要是由於應付貿易賬款增加8,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9,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港元)。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亦包括應付增值稅(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00港元)、客戶預付款項(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港元)、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5,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00,000港元)及黃石鋸發礦業關閉及恢復成本撥備(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1,5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00,000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董事袍金、員工成本、審計費、法律及專業費、應付租賃款項及股份認購所得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7,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一般授權認購股份的所得款項約7,300,000港元，認購其後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的公佈。

### **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集團資產淨值為29,200,000港元或每股0.16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5,700,000港元或每股0.19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約22,8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為15,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0.49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7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長期負債總額與股東權益之比率)分別為0.01及0.01。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有關租賃裝修之已訂約但未於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之資本開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或擔保(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36名僱員，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8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彼等之職責性質及市場趨勢而定。本集團根據中國及香港之現行規例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退休金供款。期內，薪酬政策、花紅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並無重大變更。本集團已設立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參與者(包括董事及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 期後事件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28,000,000股每股0.26港元的股份，現金代價約為7,300,000港元(「認購事項」)。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的公佈。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認購事項已完成。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的公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營運回顧

### 市場概覽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工業和信息化部」)發佈之統計數據，中國之移動電話服務用戶人數約17億人。隨著競爭不斷加劇，中國各大移動電話製造商正試圖通過直接向省級分銷商及主要零售商供貨而減少分銷層數，以增強盈利能力。因此，大廠商已創出多渠道分銷模式，包括「全國分銷」、「省級分銷」、「直達零售」及「直達營運商」。

另一方面，移動營運商為移動電話行業鏈的主要參與者。移動營運商於過去數年進行重組，發行5G牌照，導致移動營運商之間的競爭更為激烈。移動營運商透過與零售商合作，特別是與大型移動電訊連鎖店合作，可受惠於零售商對客戶習慣及消費喜好的深入了解。透過有關合作，客戶可體驗更專業、便捷及一體化的客戶服務。因此，預期大型移動電訊連鎖店會成為移動營運商銷售其捆綁式移動電話的主要渠道。

儘管中國這一世界最大的移動電話市場已經飽和，但5G經濟正在高速發展。隨著中國電訊營運商推出5G數據計劃，中國於二零一九年底啟動5G商業化，5G移動電話出現。中國已加快其5G發展步伐，二零二二年新增基站887,000個，截至二零二二年底已有5.61億移動電話用戶使用5G，約33.3%的移動電話用戶正在使用5G服務。全國5G基站已建成近231萬個，形成了全球最大的5G網絡並佔全球5G基站總數的60%以上。此外，中國今年預期將安裝600,000個5G基站，以加快擴展本國的下一代移動網絡，同時準備於未來幾年開始開發更先進的6G無線系統，中國將致力保持其於5G領域的領導地位，同時規劃並奠定6G技術研發的基礎。

6G代表將接替5G的移動網絡技術，而後者仍正在許多國家推廣中。中國擁有全球最多的互聯網人口及最大的智能手機市場，已部署業內最大規模的5G移動基礎設施。隨著中國努力打造一個智能、綠色、安全及可靠的全新數字化基礎設施，中國計劃到二零二五年底每10,000人擁有26個5G基站，基於全國人口估計，這意味著到二零二五年底國家目標是擁有約364萬個5G基站。

回顧二零二三年，由於國際貿易衝突升級、經濟發展存在不確定性以及中國消費者縮減開支，中國移動電話市場因而放緩及出現縮減之勢，且預期未來數年將繼續下滑，惟部分被5G及6G發展所抵銷。

我們欣然並有信心重建網絡、業務策略及發展以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 業務回顧

### 移動電話業務

本集團於中國參與移動電話及電訊設備之貿易、批發及零售業務。就中國市場而言，其經濟自二零一九年開始放緩。然而，移動電話市場業務模式之持續發展令零售業之競爭日趨激烈，且中美貿易戰升溫所導致之不明朗因素對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表現帶來挑戰。

預計客戶之焦點將由移動電話的功能逐漸移向購物體驗。客戶購買移動電話時一般需要功能展示、數碼電話賬簿同步及預安裝軟件等服務。在5G時代，移動電訊及互聯網合流亦帶動增值業務發展加快，有關業務要求零售渠道由純粹銷售平台進化至綜合服務平台。就此而言，大型移動電訊連鎖店享有優勢。此外，我們擬透過多元擴展貿易市場、產品及分銷渠道來繼續實現增長。

### 採礦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以來曾經於旗下鋁礦場開展礦場開採系統。於五年期採礦許可證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屆滿後，鋁發礦業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國土資源部」)授予為期兩年的經重續採礦許可證(「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兩年期許可」)，據此，鋁發礦業僅獲准進行勘探活動而不得進行開採活動。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兩年期許可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到期。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國土資源部授出採礦許可證，由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為期兩年，該採礦許可證項下新增一項限制，即概不准進行開採活動，惟僅可進行勘探活動。對經重續採礦許可證施加的該項限制與國土資源部於二零一二年批准之先前採礦許可證基本相同，而採礦許可證之申請是一個連續過程。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屆滿後申請進一步延長之過程中，中國湖北省國土資源廳(「國土資源廳」)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就申請重續已屆滿採礦許可證之最後期限發出公佈(「國土資源廳公佈」)。

於國土資源廳公佈中，國土資源廳已通知已屆滿採礦許可證之擁有人須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前提出重續之申請程序。否則，彼等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自行註銷採礦許可證，或由國土資源廳代為註銷許可證。本集團未能於最後期限前提出申請，因此指示本集團律師與國土資源廳就本集團是否獲准於未來提交採礦許可證之新申請澄清本集團之情況。

儘管本集團的中國律師已作出重大努力向國土資源廳確定，惟本集團一直未能就此收到清晰及有利之回覆。因此，為審慎起見，已就採礦權174,600,000港元及相關廠房及設備9,000,000港元計提全額減值撥備，而全部相關遞延稅項負債41,10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中取消確認。

儘管上述採礦權將不會再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造成任何影響，惟鑒於股東之利益，董事仍致力尋求國土資源廳對上述採礦權之最終立場。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嘗試透過其中國律師致電國土資源廳及再次提交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寄發之函件，以澄清本集團之情況。然而，國土資源廳並未回應本集團之查詢。

根據本集團的中國律師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自然資源部所作之網絡搜索，採礦許可證已顯示為「屆滿」。

儘管國土資源廳不太可能向本公司授出採礦許可證續期，目前亦不可能向其他市場參與者授出採礦許可證，管理層日後將繼續與彼等之律師進行溝通，以於未來重新提交新採礦許可證續期申請。

## 前景及展望

由於本期間醞釀的中美貿易戰，中國經濟仍出現放緩跡象。儘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已達成第一階段臨時協議以阻止貿易戰進一步升級，但一旦中美開始處理曾發生衝突的棘手問題，預期中美之間下一輪協商將更艱難。本集團預期消費及零售分部將繼續受到中美貿易戰的打擊，故未來幾年充滿不明朗因素。隨著中國COVID-19疫情形勢改善及放鬆限制，我們預期中國經濟將於二零二三年出現顯著好轉。

中國移動電話市場依然強勁，但由於二零二零年貿易戰中美國施壓，增長明顯放緩，削弱中國經濟增長。

然而，龐大內銷為中國經濟帶來持續增長動力。作為全球最大移動電話市場，受惠於移動網絡流量優惠政策，中國移動電話用戶人數約17億人。5G用戶及網絡用戶顯著增加，反映移動應用及移動商務市場商機龐大。由於本集團已從事相關移動電話行業數十載，大數據、移動電話操作系統及移動互聯網勢將為本集團矢志發展之業務重點。由於5G通訊網絡技術日趨成熟及準備推出，故對相關設備之需求維持強勁。中國市場近期的發展及預期移動電話供應鏈的積極活動令我們調高本集團短期5G預測，並預期中國將引領5G市場。鑑於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增加，本集團將密切監察經濟環境變化，並積極應付並把握在香港及東盟貿易市場的機會。

隨著5G技術即將成為現實，其亦將影響客戶體驗。憑藉比4G快十倍的速度，其將能夠獲取實時情報或數據，5G可能會改善若干客戶體驗，如智能家居、智能汽車和智能零售。因此，5G增強數字化使得許多新軟件、應用程序和相關產品得以推出。

對移動電話市場發展一直存在隱憂，因而阻礙客戶下達銷售訂單。此外，鑑於批發及零售市場疲弱，客戶傾向下達平均售價更低的訂單，此舉可能會減少本集團毛利。

我們預期二零二三年開始的全球營商環境將為更加穩定，尤其是取消跨境限制及社交距離措施的中國及香港地區。此外，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起已開拓香港的貿易市場。我們的團隊在探索各類電子產品貿易方面取得卓越進展。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我們擬透過多元擴展貿易市場、產品及分銷渠道來繼續實現增長。

### **加大力度推廣環保袋自動取袋機及相關數據庫流量變現業務(「袋掌門」)**

「袋掌門」業務綜合智能物聯網(「物聯網」)終端，免費為客戶配送環保袋。通過切入線下環保袋需求，利用物聯網系統加免費模式獲取線下流量，完成廣告商流量匹配，實現數據庫流量變現的商業閉環，即完成環保的社會價值，實現環保新經濟產業下的巨大商業價值。

於二零二零年，國家環保局發佈加強塑膠污染治理的新政策，明確規定於二零二五年底前將全面禁止使用不可降解膠袋，並已下發多項通知推動實施各地禁塑令，且各地陸續出台禁塑令，彰顯中國政府從中央到地方管控塑膠污染的信心和決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為響應環保政策，本集團進軍環保袋自動取袋機及相關數據庫流量變現業務，新業務已配合中國多家醫院、超市、購物中心、酒店、會所、社區、景區及藥店安裝有關環保取袋機，以從數據庫流量變現、廣告費、相關機器買賣或維修業務賺取收入。

自二零二二年六月開始，數據庫流量變現業務反彈並穩步增長。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我們已成立技術團隊布局取袋機，以透過我們的技術團隊測試新取袋流程、送袋數據、消費者反饋及收益模式，從而制定高效的取袋流程。當貫徹落實這種模式時，我們於北京的技術團隊將負責未來的取袋機布局。於用完一套完整的數據後，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啓動全國招商引資。

於二零二三年，袋掌門將進入深耕市場階段，旨在與多家環保袋品牌代理及環保袋取袋機製造商進行整合。由於本公司的數據庫流量變現業務整體正朝著積極的方向發展，我們堅信向消費者提供免費產品的創收商業模式可令我們於未來數年積累更大競爭力。

我們將繼續開拓進取，探索該等領域的新成果及創新，尋求新機遇和更廣泛的戰略合作，為本公司未來穩定發展及業績奠定堅實基礎。長遠而言，本集團對中國環保相關之產品及服務行業的發展持樂觀態度。

最後，為應對未來挑戰，本集團將保持警惕，繼續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及精益經營。本集團亦會密切關注新業務計劃及其他機遇，以推動業務增長及為其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有所偏差載列如下：

### **守則條文第C.2.1條**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能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惟劉小鷹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銜。守則條文第B.2.2條訂明所有董事應定期重選連任。然而，董事會主席劉小鷹先生毋須輪流退任。劉小鷹先生自本公司註冊成立以來一直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因此，儘管劉小鷹先生毋須輪流退任，並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職，惟董事會認為此安排於本集團現發展階段可促進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執行，並可將業務發揮至最大效益。然而，在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監察下，股東利益應已獲充分及公平考慮。

### **守則條文第B.2.2條**

守則條文第B.2.2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所有現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根據守則第B.2.2條之規定指定任期，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退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相關條文，倘董事由董事會委任，則獲委任之董事必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推選，而除主席外，所有董事必須輪流接受股東重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雄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羅振坤博士及勞維信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佈。



##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之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及僱員進行之本公司證券交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本公佈日期止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本公司並無注意到相關僱員違反證券交易守則的事件。

## 刊載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fortune.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預期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於相同網站刊載，並將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長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劉小鷹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劉小鷹先生、王愚先生及李建武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坤博士、勞維信博士及梁偉雄先生。